

台北海洋科技大學

「新媒體互動科技應用學士學位學程」

115 學年度評量尺規自我檢核表

招生管道 甄選入學 技優甄審入學 四技申請

審查日期:115年01月07日

檢核項目	檢核檢果
<p>1.評量尺規審查項目須與招生簡章分則內容一致 此為立即性修正項目，務必核對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評量尺規符合■115 學年度四技二專各入學管道各校系(科)學習準備建議方向■115 學年度四技二專各入學管道各校系(科)備審資料準備指引■115 學年度招生簡章已公告範圍 <p>●甄選入學管道:B-1「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」為單獨評分項目≥10%</p> <p>●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此為、(頓號)，請勿使用“及”</p> <p>●例如:在甄選入學有採計「B-2 其他課程學習成果」，在評量尺規應有採計並評核；若無採計，則不得在評量尺規中另行規範相關評分內容。</p> <p>●中央資料庫的學習歷程檔案中不含獎懲紀錄、德行評量，如需評核此 2 項目，需於簡章具體說明此 2 項呈現方式。</p> <p>●評量尺規各項目之總成績占比與簡章佔比應一致。</p> <p>●技優甄審入學針對技高及普高生之各項評分面向應明列清楚，並與簡章分則一致。</p>	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請說明</p>
<p>2.避免積點式評量</p> <p>●避免採用活動參加次數、擔任幹部次數、競賽次數等做為評量標準，例如：丙級證照 3 張為優良；或 5 個多元表現項目中符合 4 個者為優良等，而是應檢附與申請科系關聯、參與該活動之相關學習經驗與反思。</p>	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請說明</p>
<p>3.避免對價項目</p> <p>●避免將參加本校舉辦各項活動(如:大學先修課程、合開或協同教學課程、指導專題、營隊、講座、參訪等)，列為有利審查資料項目。</p>	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請說明</p>

<p>4.避免以「排名」或「6 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」做為評量等級標準</p> <p>●各高中職目前提交至中央資料庫的修課紀錄資料，包含學生單科修業成績及學分數、當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，但未包含任何排名及 6 個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。</p> <p>●為呼應課綱理念，避免以量化的數據，如「班排前 10 名或學業總平均 90 分以上」來判斷學生的表現，可透過相關學習科目的整體表現來綜整評量。</p>	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是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否，請說明</p>
<p>5.評量尺規是否修正為能力尺規</p>	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是能力尺規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非能力尺規，請說明</p>

檢核項目	檢核檢果
<p>6.尺規應對接到學生於 108 課綱的適性發展與務實致用並符合多資料參採(評量面向參考考生各項特質)。</p>	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是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否，請說明</p>
<p>7.尺規內容定義應具體描述</p> <p>●如為四個等第，可用「傑出」、「優良」、「尚可」、「可塑」說明。 例如：「在人際互動與領導能力」面向中的「傑出」為：能陳述參與活動、社團之具體表現事蹟，並提出相關學習經驗與反思。</p>	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是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否，請說明</p>
<p>8.提醒項目</p> <p>●甄選入學:「B-2 其他課程學習成果」不宜列入「C-多元表現」審查項目</p> <p>●應將「D-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」及「D-2 學習歷程自述」納入評量尺規之審查資料評審。</p>	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是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否，請說明</p>

承辦人員職章

新媒學位學程
主 任 劉 玲 利

系主任職章

新媒學位學程
主 任 劉 玲 利

學校名稱：台北海洋科技大學										可選填報名之系科(組)、學程數		6			
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	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新媒體互動科技應用學士學位學程 (淡水校區)			第一階段	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			
			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								
				科目	篩選倍率	同級分超額 篩選科目	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	指定項目	最低 得分	滿分	占總成績 比率	證照或 得獎加分	順序	項目	
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	249028			國文	--	V	x0.00倍	合占 總成績 比率 10%	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	--	100	70%	不予 加分	1	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
招生群(類)別	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			英文	--	X	x0.00倍	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--	100	20%		2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
考生身分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	數學	--	V	x0.00倍		--	--	--	--		3	統測科目專業一
一般考生	3	9		專業一	3.00	V	x3.00倍		--	--	--	--		4	統測科目專業二
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	0	0		專業二	--	V	x0.00倍		--	--	--	--		5	統測科目國文
原住民考生	0	0		同級分超額篩選為同級分超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			--		--	--	--	--		6	統測科目英文
離島考生	0	--													
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	--			項目										上傳檔案件數上限	
指定項目 甄試費	500元			A.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；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							1件	
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	115年6月12日(五) 21:00止			B.課程學習成果 B-1.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(須至少上傳1件)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，可上傳專題實作、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、也可二者皆上傳 B-2.其他課程學習(作品)成果										1件	
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 及注意事項	--			C.多元表現: C-1、C-2、C-4、C-8										1件	
甄試日期	--			D-1.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								1件	
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	115年6月24日(三) 10:00起			D-2.學習歷程自述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									1件	
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	115年6月25日(四) 12:00止			D-3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									1件	
公告正(備)取 生名單日期	115年7月1日(三) 10:00起			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											
正(備)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	115年7月2日(四) 12:00止			1.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獨立採計成績，須至少上傳1件；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。 2.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，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(D-1, D-2, D-3)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以勾選方式，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 3.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，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。											
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	115年7月17日(五) 12:00止			指定項目甄試 說明											
備註				本學程課程、修課規定等相關規定請參閱本學程網頁： https://nmit.tumt.edu.tw/ ，連絡電話：(02) 2805-9999#5080。											

學校名稱：台北海洋科技大學										可選填報名之系科(組)、學程數		6			
校系科組學程名稱	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新媒體互動科技應用學士學位學程(淡水校區)			第一階段	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			
			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								
				科目	篩選倍率	同級分超額篩選科目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加權	指定項目	最低得分	滿分	占總成績比率	證照或得獎加分	順序	項目	
校系科組學程代碼	249029			國文	--	V	x0.00倍	合占 總成績 比率 10%	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	--	100	70%	不予 加分	1	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
招生群(類)別	07 設計群			英文	--	X	x0.00倍	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--	100	20%		2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
考生身分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	數學	--	V	x0.00倍		--	--	--	--		3	統測科目專業一
一般考生	12	36		專業一	3.00	V	x3.00倍		--	--	--	--		4	統測科目專業二
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	0	0		專業二	--	V	x0.00倍		--	--	--	--		5	統測科目國文
原住民考生	1	3		同級分超額篩選為同級分超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			--		--	--	--	--		6	統測科目英文
離島考生	0	--													
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	--			項目										上傳檔案件數上限	
指定項目甄試費	500元			A.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；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							1件	
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時間	115年6月12日(五) 21:00止			B.課程學習成果 B-1.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(須至少上傳1件)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，可上傳專題實作、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、也可二者皆上傳 B-2.其他課程學習(作品)成果										1件	
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及注意事項	--			C.多元表現: C-1、C-2、C-4、C-8										1件	
甄試日期	--			D-1.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								1件	
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	115年6月24日(三) 10:00起			D-2.學習歷程自述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									1件	
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115年6月25日(四) 12:00止			D-3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									1件	
公告正(備)取生名單日期	115年7月1日(三) 10:00起		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說明											
正(備)取生名單複查截止日期	115年7月2日(四) 12:00止			1.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獨立採計成績，須至少上傳1件；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。 2.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，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(D-1, D-2, D-3)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以勾選方式，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 3.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，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。											
分發錄取生報到截止日	115年7月17日(五) 12:00止			指定項目甄試說明											
備註				本學程課程、修課規定等相關規定請參閱本學程網頁： https://nmit.tumt.edu.tw/ ，連絡電話：(02) 2805-9999#5080。											

學校名稱：台北海洋科技大學										可選填報名之系科(組)、學程數		6			
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	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新媒體互動科技應用學士學位學程 (淡水校區)			第一階段	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			
			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								
				科目	篩選倍率	同級分超額 篩選科目	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	指定項目	最低 得分	滿分	占總成績 比率	證照或 得獎加分	順序	項目	
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	249030			國文	--	V	x0.00倍	合占 總成績 比率 10%	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	--	100	70%	不予 加分	1	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
招生群(類)別	20 藝術群影視類			英文	--	X	x0.00倍	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--	100	20%		2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
考生身分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	數學	--	V	x0.00倍		--	--	--	--		3	統測科目專業一
一般考生	3	9		專業一	3.00	V	x3.00倍		--	--	--	--		4	統測科目專業二
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	0	0		專業二	--	V	x0.00倍		--	--	--	--		5	統測科目國文
原住民考生	0	0		同級分超額篩選為同級分超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			--		--	--	--	--		6	統測科目英文
離島考生	0	--													
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	--			項目										上傳檔案件數上限	
指定項目 甄試費	500元			A.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；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							1件	
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	115年6月12日(五) 21:00止			B.課程學習成果 B-1.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(須至少上傳1件)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，可上傳專題實作、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、也可二者皆上傳 B-2.其他課程學習(作品)成果										1件	
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 及注意事項	--			C.多元表現: C-1、C-2、C-4、C-8										1件	
甄試日期	--			D-1.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								1件	
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	115年6月24日(三) 10:00起			D-2.學習歷程自述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									1件	
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	115年6月25日(四) 12:00止			D-3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									1件	
公告正(備)取 生名單日期	115年7月1日(三) 10:00起			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											
正(備)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	115年7月2日(四) 12:00止			1.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獨立採計成績，須至少上傳1件；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。 2.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，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(D-1, D-2, D-3)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以勾選方式，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 3.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，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。											
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	115年7月17日(五) 12:00止			指定項目甄試 說明											
備註				本系課程、修課規定等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網頁： http://www.tumt.edu.tw ，連絡電話：(02) 2805-9999#5140。											

台北海洋科技大學新媒體互動科技應用學士學位學程 甄選入學選才之尺規設計

評核項目	優 90 分以上	佳 80-90 分	可 79-70 分	加權分數
自我學習表現能力 ● 修課紀錄： 專業課程學習表現、國語文、社會與綜合領域學習表現。 ● 學習歷程自述： 就讀動機、讀書計畫、學習規劃。	1. 高職就學期間修課紀錄表現優良之佐證。 2. 參與實作相關競賽，並獲優良成績之佐證。 3. 能清晰、流暢、有邏輯的呈現報考動機、學習規畫及生涯發展。	1. 高職就學期間修課紀錄表現尚佳之佐證。 2. 參與實作相關競賽，成績尚佳之佐證。 3. 能明確呈現報考動機、學習規畫及生涯發展。	1. 高職就學期間修課紀錄表現尚尚可之佐證。 2. 參與實作相關競賽，成績尚可之佐證。 3. 能呈現報考動機、學習規畫及生涯發展。	35%
溝通協調合作能力 ● 多元表現： 擔任社團幹部經驗。	1. 高職在學期間曾多次擔任社團幹部之佐證。 2. 具備清晰、流暢、有邏輯的溝通協調能力。	1. 高職在學期間曾擔任社團幹部之佐證。 2. 具備良好團隊合作與協調能力。	1. 高職在學期間無足以證明自我特殊表現之相關事蹟。 2. 具備基本團隊合作與協調能力。	30%
多元跨域學習能力 ● 多元表現：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、社團活動經驗、服務學習或參與校內外 多媒體製作活動 之經驗與證明。	高職在學期間積極參加班級、社團及校外各項活動，活動與多媒體製作相關，且能提供具體參與證明。	高職在學期間曾參加班級、社團及校外各項活動，活動與多媒體製作相關，且能提供具體參與證明。	高職在學期間無足以證明參加班級、社團及校外各項活動之證明。	35%
專題實作及課程學習成果 ● 課程學習成果： 實作/專題作品與實習科目學習成果。	能提供具體多媒體製作相關作品成果且 1. 主題創新或創意。 2. 內容豐富完整、語意流暢，邏輯架構清楚。	能提供具體多媒體製作相關作品成果且內容完整，邏輯架構符合基本思維。	能提供具體作品成果且內容、架構具備基本編排與撰寫能力。	100%